

连续15年全国销量第一

市场占有率高达80%



东奥会计在线  
www.dongao.com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

——轻松过关® 2

**2013**年 注册会计师考试

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试题库

# 经济法

组编 东奥会计在线

编著 黄洁洵



购正版书 获超值回报

答疑+模考精讲班+5天提示班

**买书不花钱 更可得机考**

详情请见页内彩插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初级会计实务与经济法基础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初级会计实务

——初级会计实务2

2013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题库

# 经济法

主编 李永成 李永成

副主编 李永成



ISBN 7-309-07000-0

定价：18.00元（含增值税）

ISBN 7-309-07000-0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

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  
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题库  
**经济法**

---

组 编 东奥会计在线

编 著 黄洁洵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试题库·经济法/黄洁洵编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3. 4

(轻松过关·第2辑)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

ISBN 978-7-5141-3255-7

I. 2… II. 黄… III. 经济法—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73353 号

责任编辑: 黄双蓉 靳兴涛

责任校对: 王凡娥

版式设计: 张丽华

本书正版具有以下标识, 请认真识别: 1. 扉页附有“东奥会计在线”学习卡一张; 2. 内文局部铺有带灰网的图案。凡无以上标识即为盗版, 请广大读者不要购买。盗版举报电话: (010) 62115588

**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试题库  
经济法**

组编: 东奥会计在线

编著: 黄洁洵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100142

总编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东奥会计在线客服中心: 62115588, 400-617-5588 (24 小时热线)

网址: [www.esp.com.cn](http://www.esp.com.cn)

电子信箱: [esp@esp.com.cn](mailto:esp@esp.com.cn)

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23.75 印张 440 千字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141-3255-7 定价: 3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 编委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画先后顺序排列)

|      |     |     |
|------|-----|-----|
| 王金霞  | 王婷婷 | 田 明 |
| 吕 鹏  | 孙明菲 | 闫运晓 |
| 佟志强  | 宋 珍 | 李 硕 |
| 范永亮  | 唐 宁 | 黄洁洵 |
| 上官颖林 | 葛艳军 | 靳兴涛 |

# 前言

1998年，东奥诞生于北京大学，开始进入会计培训出版行业。

2001年，“轻松过关”系列图书发行量跃居同行第一。

2002年，市场占有率达80%以上，开始领跑至今。

2008年，东奥正式进军会计远程培训领域，打造“书网结合”一体化平台。

2009年，东奥被全国30多个省市财政主管部门指定为“继续教育培训机构”，为全国1200万会计从业人员提供远程培训服务。

2010年，知名咨询公司慧聪调查显示：东奥会计培训市场占有率高达81%，已成为会计培训第一品牌。

**15年来，东奥只做一件事情“让您过关”!!!**

## ——名师开道，锁定权威

“轻松过关”系列辅导用书由唐宁、范永亮、田明、王金霞、黄洁洵、吕鹏等顶级名师倾力打造。他们均具有多年教学命题经验，能准确把握重难点，洞悉考试规律。

## ——开拓创新，与“试”俱进

惟创新才足以引领，这是东奥15年来得以安身立命，造福学员的根本保障。2013年我们依据最新大纲，新增变化内容；根据考试动态，调整体例结构；针对机考形式，配备全真题库；突破思维惯性，推出导图记忆新模式。

## ——融会贯通，大道至简

经过多年考试规律的总结，我们发现80%的考试内容集中在20%的考点之上。“轻松过关”系列辅导用书摒弃了大规模、无质量的题海战术，看透本质、抓住关键、直击要点、化繁为简。

## ——书网结合，效果最佳

“看名师的书，同时听他的课”，过关更有保障。通过网络教育不仅可以自由选择学习时间、地点，更可以解决各地师资力量薄弱，考试信息不对称等核心问题。将顶级名师请回家，接受他们面对面的辅导，就能够提高备考效率，真正做到“轻松过关”。

## 2013 年“专业阶段”新版辅导书体例内容简介：

### 轻松过关系列之一：《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东奥最经典、最全面的辅导书。依据最新考试大纲按照新教材的章节顺序，针对每章的重点、难点内容进行详细剖析，并将易混淆的内容进行对比分析，便于理解记忆，每章均附有与考试题目难度相似的练习题，最后附有全真模拟试题，全面检测你的学习效果，轻松备考。2013 年，更新增“本章小结”，将每章中的重要内容全面梳理，帮助考生理清知识脉络，形成知识体系。

### 轻松过关系列之二：《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提高阶段指南与机考题库》

用另类视角解读考点，全面总结、高度提炼教材内容，使广大考生能够轻松、准确的掌握所有知识点。首推机考题库，适应机考新形势下考点覆盖面广、考试题型灵活、考查内容多变的特点，向考生提供数量足、质量高、形式新颖的练习题。所有试题均由东奥名师精心设计，按基础训练、专题提高和模拟冲刺的顺序，分阶段逐级推进，提高你的应战能力。

### 轻松过关系列之三：《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点荟萃及记忆锦囊》（口袋书）

以最轻盈的版式、最小的篇幅，浓缩教材最精华的内容。将繁杂的专业知识轻松融入图表中，使考生一目了然，系统记忆；其造型袖珍小巧，便于考生随身携带，利用零散时间进行学习。

### 轻松过关系列之四：《2013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前最后六套题》（新增各章思维导图全解）

用六套经典试卷，全面涵盖价值考点，精准点押最可能出题点，模拟考场实战。重磅推出思维导图冲刺篇，以最简单的方式，构筑最严密精准的知识地图，帮助考生热身，助力最后冲刺，提前进入临考状态，一鼓作气，轻松过关。

## 2013 年“综合阶段”辅导书体例内容简介：

### 《2013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教材 综合阶段》（上、下册）

内容上，本书融会专业阶段六科教材精华，不仅涵盖综合阶段大纲重点内容，还将相关可考重要知识同步列示；形式上，借助最热的导图工具，帮助考生将书本知识形成自己的知识体系；体例上，为综合阶段考生打造全新的“夯实基础——综合提高——考前冲刺”阶梯式复习模式，使综合阶段考生一路过关。

### 《CPA 英语应试指导及模拟练习》

本书紧扣综合阶段的考试大纲，突出应试需求的“全覆盖”，包括思想、知识、技巧和能力等维度的覆盖；在内容上，集专业阶段六科教材精华、英语语法知识、写作技巧、精典试题于其中，是综合阶段考生英语复习最佳资料。

### **《CPA 英语词汇通关必备手册》(专业、综合阶段通用)**

本书是目前市场上惟一一本专为 CPA 英语复习量身打造的词汇手册, 其对综合阶段大纲要求的词汇进行特殊标记, 同时满足考生专业阶段和综合阶段的复习需求。本书不仅是 CPA 英语备考中必不可少的工具书, 也是我们日常工作中不可或缺的专业辞典。

无论何时, 轻松过关的期待, 无论何地, 学成而归的希望。一十五载, 风雨兼程, 责任与荣誉矢志不忘; 一十五载, 岁月如歌, 信任与赞许砥砺前行。

2013 考季, 东奥力求以全新的姿态向广大考生提供最实用的图书, 最权威的课程。但编校工作, 纷繁琐碎, 限于时间和水平, 本书难免存在一些缺点和错误, 敬请广大考生批评指正。疏漏之处, 我们会及时发布, 大家可以登录 [www.dongao.com](http://www.dongao.com) “勘误专区” 查看。

最后, 预祝广大考生都能轻松过关。

本书编委会

2013 年 4 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提高阶段应试指南

|                 |     |
|-----------------|-----|
| 提高阶段应试指南        | (3) |
| 一、2013 年教材的主要变化 | (3) |
| 二、提高阶段的复习目标     | (4) |
| 三、解题技巧          | (5) |
| 四、记忆方法          | (7) |
| 五、机考答题的注意事项     | (7) |

## 第二部分 考点串讲

|              |      |
|--------------|------|
| 第一章 导论       | (11) |
| 本章考情分析       | (11)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11) |
| 本章考点串讲       | (11) |
| 第二章 基本民事法律制度 | (13) |
| 本章考情分析       | (13)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13) |
| 本章考点串讲       | (13) |
| 第三章 物权法律制度   | (20) |
| 本章考情分析       | (20)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20) |
| 本章考点串讲       | (20) |
| 第四章 合同法律制度   | (31) |
| 本章考情分析       | (31)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31) |
| 本章考点串讲       | (31) |
| 第五章 公司法律制度   | (49) |
| 本章考情分析       | (49)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49) |
| 本章考点串讲       | (50) |
| 第六章 证券法律制度   | (75) |
| 本章考情分析       | (75) |

|                              |              |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75)         |
| 本章考点串讲 .....                 | (76)         |
| <b>第七章 企业破产法律制度 .....</b>    | <b>(99)</b>  |
| 本章考情分析 .....                 | (99)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99)         |
| 本章考点串讲 .....                 | (100)        |
| <b>第八章 票据与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b> | <b>(113)</b> |
| 本章考情分析 .....                 | (113)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113)        |
| 本章考点串讲 .....                 | (113)        |
| <b>第九章 企业国有资产法律制度 .....</b>  | <b>(129)</b> |
| 本章考情分析 .....                 | (129)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129)        |
| 本章考点串讲 .....                 | (130)        |
| <b>第十章 反垄断法律制度 .....</b>     | <b>(139)</b> |
| 本章考情分析 .....                 | (139)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139)        |
| 本章考点串讲 .....                 | (139)        |
| <b>第十一章 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b>   | <b>(144)</b> |
| 本章考情分析 .....                 | (144)        |
| 本章学习思路概图 .....               | (145)        |
| 本章考点串讲 .....                 | (146)        |

### 第三部分 机考试题库

|            |       |
|------------|-------|
| 基础题库 ..... | (161) |
| 专题题库 ..... | (257) |
| 模拟题库 ..... | (338) |

# 第一部分

## 提高阶段应试指南



## 提高阶段应试指南

### 一、2013 年教材的主要变化

“2012”的确不是世界末日，但注会经济法在 2013 年开启了一个新纪元。2013 年教材从结构、内容，到对既有规定的解读，都进行了重大调整。

#### (一) 2013 年经济法教材的基本结构和修订情况

表 1

| 编     | 编 名        | 章     | 章 名             | 修订沿革                                                                                                         | 预估分值<br>(2013 年考试) |
|-------|------------|-------|-----------------|--------------------------------------------------------------------------------------------------------------|--------------------|
| 第 1 编 | 法律基本<br>原理 | 第 1 章 | 导论              | 自 2012 年教材第 1 章第 1 节独立而来                                                                                     | 1 分左右              |
| 第 2 编 | 民法相关<br>制度 | 第 2 章 | 基本民事法律<br>制度    | 自 2012 年教材第 1 章第 2~4 节独立而来                                                                                   | 2 分左右              |
|       |            | 第 3 章 | 物权法律制度          | 系 2012 年教材第 8 章，并进行了重新编写                                                                                     | 10 分左右             |
|       |            | 第 4 章 | 合同法律制度          | 合并 2012 年教材第 9、10 章而来，并进行了精简，新增“买卖合同解释”的小部分规定                                                                | 15 分左右             |
| 第 3 编 | 商法相关<br>制度 | 第 5 章 | 公司法律制度          | 合并 2012 年教材第 2 章和第 4 章，对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法律制度部分进行了小幅精简，但在公司法律制度部分补充了大量内容                                           | 20 分左右             |
|       |            | 第 6 章 | 证券法律制度          | 系 2012 年教材第 5 章，但补充无数新规定、调整了大量内容：“非上市公众公司”、“特殊类型收购”、“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虚假陈述”、“内幕交易”……                 | 20 分左右             |
|       |            | 第 7 章 | 企业破产法律<br>制度    | 系 2012 年教材第 6 章，并对诸多规定进行了重新解读，新增“上市公司破产重整”                                                                   | 10 分左右             |
|       |            | 第 8 章 | 票据与支付结<br>算法律制度 | (1) 本章第 1、3 节乃 2011 年教材第 11 章“支付结算法律制度”重出江湖，顺便新增“国内信用证”<br>(2) 本章第 2 节系 2012 年教材第 12 章“票据法律制度”，但进行了重新编写和全新解读 | 8 分左右              |

| 编     | 编 名     | 章      | 章 名        | 修订沿革                                                                                                              | 预估分值<br>(2013 年考试) |
|-------|---------|--------|------------|-------------------------------------------------------------------------------------------------------------------|--------------------|
| 第 4 编 | 经济法相关制度 | 第 9 章  | 企业国有资产法律制度 | 在 2012 年教材第 7 章的基础上新增“企业境外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                                                            | 3 分左右              |
|       |         | 第 10 章 | 反垄断法律制度    | 系 2012 年教材第 14 章,但删除了“反不正当竞争法”                                                                                    | 3 分左右              |
|       |         | 第 11 章 | 涉外经济法律制度   | 由 2012 年教材第 3 章和第 11 章合并而来,精简了部分内容,但:<br>(1) 新增“外商投资纠纷案件的审理及法律适用”、“对外直接投资法律制度”、“对外贸易法律制度”<br>(2) 对外汇管理法律制度进行了重大调整 | 8 分左右              |

## (二) 2013 年教材删除的考点

1. “民事诉讼”、“仲裁”;
2. “占有”、“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3. “运输合同”、“保管合同和仓储合同”、“旅游合同”、“行纪合同与居间合同”、“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4. “公司的登记管理”、“违反公司法的法律责任”、“公司增资”;
5. “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违反证券法行为的法律责任”;
6. “反不正当竞争法”;
7.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

上述考点已被 2013 年教材完全删除,请考生也把自己脑海中相关的内容放入“回收站”,最好一并清空。

## 二、提高阶段的复习目标

所有已经为 2013 年注会经济法考试作了诸多准备的考生,看到今年教材时第一个感觉一定是“又回到解放前”了。我跟大家一样,最初都有被洗白的感觉,但仔细阅读教材后会发现,除了全新增加的内容(如对外贸易法律制度、非上市公司)需要从零开始学习,其他的内容都是“旧房改造”,并非“新建房屋”,需要我们做的是接受它、适应它。

面对教材全新编写的现实,对今年提高阶段的复习目标提出如下建议:

1. 总体目标是“更确切”、“更清晰”,而非“更深”、“更难”

“中注协有关负责人就 2013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中,“负责人”明确说明“专业阶段……尤其要重视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的学习”。因此,在提高阶段的复习

中,我们需要明确复习的方向是将基础知识、基本规定把握得更加确切,把思考、解决问题的思路进一步整理清晰,而非研究、破解法学疑难问题。

### 2. 具体任务

#### (1) 整理思路,构建属于自己的知识体系

在基础阶段的学习中,我们更多地关注某个考点应该如何理解,那时是为了“读懂”而奋斗;进入提高阶段,我们首先应该跳出具体的考点,站在更高的位置上俯瞰教材,梳理出属于自己的知识体系。有了这一明确、立体的知识框架,进一步细化把握考点会更加有序,不致于到临考前仍然感觉是“一锅粥”——好像什么都有,但具体有什么总是说不清楚。

#### (2) 深入消化核心考点,确保过关必备分数

不可否认,机考条件下“题库”的考点覆盖面会更广,但核心考点有关的题目在“题库”所占份额一定会更高,即抽中的概率会高得多。因此,核心考点仍然是我们复习的重中之重,是我们过关的基本保障。在基础阶段的复习中,我们明确了哪些是核心考点,也有了基本理解;在提高阶段的复习中,我们需要把这些考点理解得更透彻些、把可能的考查角度都熟悉起来、把解题的思路清晰化;总之,对于核心考点,我们要尽力做到“一旦抽中,必定得分”。当然,确认核心考点的得分率可控之后,适度扩大复习面会更好,毕竟“题库”中总是存在着一些“偏题”,切记的是“偏题”虽有,但毕竟抽中概率小,不致于影响过关,切勿本末倒置。

#### (3) 探索解题思路,培养良好的题感

法学类的考试没有“奥数班”可以上,但是解题也还是有一定的技巧和方法的,在提高阶段做题的过程中,建议考生适当探索解题技巧,毕



竟没有人是完全准备好了才上考场的，考试时总会遇到一些模棱两可的题目，此时“题感”、“排除法”等就会大有用处。

#### (4) 着手解决记忆问题

其实，我们都很清楚“记忆”的难题是不可能完全解决的，如此厚的教材，总有记不住的地方。但不能一再地将问题推后，否则，临考前您

会发现，需要记的东西太多了！其实，记忆不外乎理解基础上的重复，不需要惧怕，但需要给“重复”留足时间。

### 三、解题技巧

#### (一) 考试题型题量

表 2

|        | 单项选择题                 | 多项选择题                   | 案例分析题<br>(综合题)            |
|--------|-----------------------|-------------------------|---------------------------|
| 2010 年 | 1 分/小题 × 20 小题 = 20 分 | 1.5 分/小题 × 20 小题 = 30 分 | 4 小题<br>20 小问<br>共 50 分   |
| 2011 年 | 1 分/小题 × 20 小题 = 20 分 | 1.5 分/小题 × 12 小题 = 18 分 | 6 小题<br>32 小问<br>共 62 分   |
| 2012 年 | 1 分/小题 × 24 小题 = 24 分 | 1.5 分/小题 × 14 小题 = 21 分 | 4 小题<br>约 22 小问<br>共 55 分 |

【解释 1】2012 年有关的数据根据考生反馈的情况总结而来，不排除微小偏差的可能性。

【解释 2】案例分析题中，有一道小题可以选用中文或英文解答；如使用英文解答，须全部使用英文，答题正确的，额外增加 5 分。

【解释 3】“中注协有关负责人就 2013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中，“负责人”明确说明“各科考试题型基本保持不变”。因此，2012 年考试的题型题量可参考度比较高，但本书出于谨慎考虑增加了以“连环选择题”形式体现的案例分析题（主要参见第三套模拟题），供考生参考。

#### (二) 客观题解题技巧

##### 1. 善于观察选项，巧用排除法解答单项选择题

解答单选题，要善于对题目选项进行分析，准确找出“题眼”，有针对性地解题。举例如下：

【考题 1·单选题】甲、乙、丙、丁共同出资设立一普通合伙企业。两年后，甲、乙转变为有限合伙人。此前，合伙企业有 20 万元债务到期未还，至合伙企业因资不抵债而被宣告破产时仍未清偿。下列关于该债务清偿责任的表述中，符合合伙企业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A. 丙、丁应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甲、乙不承担责任

B. 丙、丁应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甲、乙应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C. 丙、丁应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份额承担清

偿责任，甲、乙不承担责任

D. 甲、乙、丙、丁均应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答案】D

【点评】观察选项首先发现，命题专家将甲、乙和丙、丁分组对待：（1）丙、丁自始至终是普通合伙人，铁定是“无限连带责任”，选项 C 排除；（2）选项 ABD 的差别在于甲、乙承担什么责任，题干中“此前”二字就成了“题眼”，由于债务发生在甲、乙二人转为有限合伙人之前，因此，应当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考题 2·单选题】甲公司与乙公司订立货物买卖合同，约定出卖人甲公司将货物送至丙公司，经丙公司验收合格后，乙公司应付清货款。甲公司在送货前发现丙公司已濒于破产，遂未按时送货。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正确的是（ ）。

A. 甲公司应向乙公司承担违约责任

B. 甲公司应向丙公司承担违约责任

C. 甲公司应向乙公司、丙公司分别承担违约责任

D. 甲公司不承担违约责任

【答案】A

【点评】4 个备选项明显分成两组，选项 ABC 和选项 D；两组选项之间争议的焦点在于甲公司是否构成违约；选项 ABC 内部争议的焦点在于甲公司应当向谁承担违约责任。（1）是否构成违约？甲公司的确没有按时送货，除非有合法的抗辩事由，否则构成违约。思路直接导向双务合同的履

行抗辩权;适用于当事人有先后履行顺序,且由先履行义务一方享有的是“不安抗辩权”,考点随之浮出水面——丙公司并非履行合同义务的当事人,其濒于破产并不能成为甲公司行使抗辩权的理由,故甲公司承担违约责任。(2)应当向谁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是合同责任,只约束合同当事人,与第三人无关,选项BC均提及第三人丙公司,显然有误。

【考题3·单选题】甲于2007年3月20日将小件包裹寄存乙处保管。3月22日,该包裹被盗。3月27日,甲取包裹时得知包裹被盗。甲要求乙赔偿损失的诉讼时效期间届满日是( )。

- A. 2009年3月27日
- B. 2009年3月22日
- C. 2008年3月27日
- D. 2008年3月22日

【答案】C

【点评】(1)对比选项,年份有2009年和2008年两种,我们可以先确定本案应当适用1年还是2年的诉讼时效期间;由于本案是寄存财物丢失,适用1年诉讼时效期间,排除选项AB。(2)再对比日期,有“3月27日”和“3月22日”两种,前者是得知被盗日,后者是被盗日;由于诉讼时效期间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算,因此,应采用“得知被盗日——3月27日”。

2. 勤总结、多联系,尽力提高多项选择题得分率

注会经济法考试中,多项选择题的得分率非常低,主要原因在于:(1)多项选择题综合性、开放性高,“排除法”的用场并不大;(2)多项选择题得分规则苛刻,考生的答案只有和标准答案完全一致才能得分,不答、错答、漏答均不得分。一般考生能在多项选择题上拿到50%的分数就算不错了;提高多项选择题的得分率:

(1)在平时复习中要多用“全局性眼光”总结、归纳考点。对于单个考点本身要注意总结出题角度,例如在“无权代理”中,从被代理人的角度出发可以如何考查?从相对人或善意相对人的角度出发可以编制什么选项?如果同时构成表见代理,被代理人 and 善意相对人又分别可以作出何种选择等等。对于综合性、对比性强的考点,要注意前后联系、对比总结,例如公司法中谈到名义股东与实际出资人,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中也谈及这一问题,二者有何联系、区别?又如,合同法分则有技术合同的问题,对外贸易法律制度有技术进出口合同的问题,二者区别何在?

(2)考场上注意调整心态。大多数考生都是在最后做模拟题时才真正意识到自己的多项选择题失分太多,因此,考场上十分在意多项选择题,以致做题时过分忧虑和怀疑自己的判断,导致不必要的失分。坦然面对多项选择题的低得分率,

把功夫切实下在平时,才是明智之举。

### (三)主观题解题技巧

#### 1. 答题策略的选择

解答案例分析题时,可以结合案情资料的叙事方式来决定答题策略:

(1)一个大段落把所有故事全说齐,前后情节互有联系;这一叙事方式常见于“物权法”、“合同法”、“票据法”有关的主观题;解答这一类的题目可以先画简图将案情分析清楚再下笔答题,这往往比边看问题边看案情,丢三落四的效率要高一些。

(2)N个小段落,十分清晰地将不同的故事区分开,前后情节之间一般没有特别紧密的联系;这类题目主要出现在“合伙企业法”、“外商投资企业法”、“公司法”、“证券法”等章节中;解答这一类型的题目,可以简单浏览案情后,直接结合提问回到案情资料中分析问题并解答。

#### 2. 答题经典套路

下笔答题时,最经典的步骤是:

(1)针对提问,作出明确判断(合法,还是不合法;有权,还是无权);

(2)引用法律规定(根据规定……);

(3)结合案情进行分析(在本题中……)。

这一“三步走”的答题模式,在考场上不一定要全部应用,其实如果您能准确地引用法律规定,结不结合案情进行分析都是可以得分的;如果您对所引用的法律规定不太有把握,结合案情进一步分析会使您的得分更有保障;如果考试时间已经不够用了,那肯定是用最简练、最准确的方式解决问题。

但平时复习中,建议大家尽量应用这一模式思考问题,这对考生把握法条关键词、训练发掘“题眼”的能力很有帮助,“案情分析”的过程也就是针对出题点和法条关键词的契合点进行分析的过程。

另外,考前总有许多考生提问“道理我是懂的,就是没有办法写出法条原文,怎么办?能得分吗?”从道理上讲,只要能将问题分析清楚的都应该得分,但是可以得多少分,我们不得而知。可以肯定的是,考生用自己组织的语言答题难免丢三落四,建议考生还是尽量引用法条原文,考场上实在没有办法了再用自己组织的语言,但这只能是应急之策,不能从复习伊始就寄希望于此。

如何让自己提交的答案像参考答案一样有法条原文呢?机械地背诵一些法条是必要的,注意两个问题:(1)机械背诵法条并非仅以记住法条本身为目的,更重要的是培养“语感”,要让自己学会说法言法语(甭管真会还是假会,看着像就行);(2)拿什么背?历年考题的参考答案是最好的模板,这些参考答案中都引述了法条原文,毫无疑问是复习的重点,而且无须他人总结,任何

一本辅导书中都是现成的。如果您这样做了，就会惊讶地发现，自己写出来的东西越来越像法条原文了。

#### 四、记忆方法

##### 1. 把知识变成常识

“把知识变成常识”实际上是一个心态问题，为了背诵而背诵，只能加剧背诵的痛苦。不如抱着良好的心态记忆：知识很容易被遗忘，但如果及时回顾、消化和练习，很快就会变成“常识”；常识只有可能被疏忽，谈不上忘记；当您把教材70%以上的内容变成常识，记忆绝对不是一座大山。其实，执业考试的目的不就是让我们把知识变成执业常识，并运用于执业中嘛。

##### 2. 探索考点逻辑结构，构建知识体系

“碎”是记忆难的一个主要因素，我们要想办法将零散的考点用“线”串联到一起，如果我们抓住了主线，就能够沿着主线将一个细碎的知识点联想起来，从而把教材“立”在心中，应试时胸有成竹。例如，企业组织法（包括个人独资企业法、合伙企业法和公司法），都有一根共同的“线”，即不同企业组织如何依法设立、运营、变更、终止；合同法也有一根明显的“线”，即合同的成立、生效、履行、违约、终止以及担保等；物权法则围绕物权的取得、变动展开。在复习过程中，有意识地找到这些“线”，记忆压力会相对小一些。

##### 3. 列表比较

把相似的知识放在一起比较是一种有效的记忆方法，在比较中发现差别、发现考点，才能更有针对性地进行记忆，差别点往往也是出题的重点。

##### 4. 结合法条关键词有针对性地记忆

如果学习法律规定时，您是念三遍、合上书再背三遍——纯属“背电话号码”式机械记忆，很快就会遗忘。如果您能够分析出法条关键词，则不仅能把规定记住，而且命题点也将格外清晰。其实，解析法条关键词的过程就是理解性记忆的过程。举例如下：

【法条】“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接受担保的股东或者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加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关键词1：必须】一定要经过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没有作出此类决议的权限。

【关键词2：出席会议的】不论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还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适用该决议规则时，分母按“出席会议”（而非“全体”）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

【关键词3：其他股东】这一关键词表达出了

关联表决权排除的含义，即接受担保的股东或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应当排除在外，不得参加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应被计入表决权总数中。

【关键词4：表决权】是按表决权算，而不是按股东人数计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的表决权计算规则是先看章程的规定，没有规定的按出资比例计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实行一股一权，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

【关键词5：过半数】是过半数（ $>1/2$ ）通过，而不是半数以上（ $\geq 1/2$ ）通过。

【考题·单选题】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会拟对公司为股东甲提供担保事项进行表决。下列有关该事项表决通过的表述中，符合公司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 A. 该项表决由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 B. 该项表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 C. 该项表决由除甲以外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 D. 该项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除甲以外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答案】D

【点评】本题针对为股东提供担保的决议规则出题，掌握好决议规则中的四个关键词，此题迎刃而解；选项AC针对关键词“出席会议的”设计；选项B针对关键词“其他股东”设计。

#### 五、机考答题的注意事项

2013年考试依然采用闭卷、机考的方式，绝大部分考生应当在指定考场的计算机终端获取试题、作答并提交答题结果。机考还是笔考，对经济法来说影响并不大，考生适当注意：

##### 1. 适应在显示器上阅读资料的模式

在显示器上看电影，谁都能做到，但在显示器上看一堆文字，就需要一点儿功夫了。不仅要看得下去，还要看得进去，对题目题干、案情的阅读跟浏览新闻网页绝不是一回事儿。考生要善于使用辅助工具对题目关键词、需要注意的内容或者案情层次进行标记：（1）考试系统中配有“高亮标记”工具，请注意使用；（2）草稿纸还是有的，您不妨继续在草稿纸中摘录关键词、画关系图。

##### 2. 熟练使用1~2种考试系统支持的输入法

按照《招考公告》，考试系统将支持8种输入法，分别为微软拼音输入法、全拼输入法、智能ABC输入法、谷歌拼音输入法、搜狗拼音输入法、王码五笔型输入法、极品五笔输入法、万能五笔输入法。主观题部分，以前是拼谁写得快，现在是拼谁打得快；当然，快并不能解决根本问题，但快点总是更好的。提醒考生注意的是，您平时

